

治死你的罪！—— 歌罗西书 3:5-11

引言、大纲

- **读经：**歌罗西书 3:1-11、哥林多前书 6:9-11、彼得前书 4:2-3。
- **引言：**新年是一个辞旧迎新的时节，信主更是一个辞旧迎新的变化（林后 5:17）！这变化对我们的生活有什么实际影响呢？很重要的一点就在今天的经文——治死你的罪！
- **语境：**之所以要治死罪，是因为基督徒以属天的眼光生活（1-4 节），殷切盼望耶稣再来、我们完全成圣的那一天。这盼望若是真的，那就要治死你的罪（参约一 3:2-3）！
- **大纲：**
 - 标题：治死你的罪
 - A. 治死罪的三个命令（5 节上、8 节上、9 节上）
 - B. 治死罪的两个列表（5 节下、8 节下）
 - C. 治死罪的三个原因（6-7 节、9 节下-11 节）
 1. 因为神对罪的愤怒（6 节）
 2. 因为你对罪的体验（7 节）
 3. 因为你新人的身份（9 节下-11 节）

治死罪的三个命令（5 节上、8 节上、9 节上）

- “所以”（5 节）：连于上文，表明只有基督徒（即那些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，以属天眼光专心盼望基督荣耀显现的人）才有能力承受这个命令。

如果你还没有信主，但对这里表达的生命追求很感兴趣，那是因为神把基本道德观放在你里面，让你本能地意识到你是个罪人。你要做的，首先必须是相信基督的救恩，相信福音真理，让基督成为你永恒的盼望，成为你今生行事为人的属天眼光。不然，这些关于治死罪的劝勉，对你没有任何用处，因为你根本行不出来。

- “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”（5 节）：第一个命令。把罪拟人化，比作要治死的肢体。言外之意是，治死之前，罪是活的，并且就活在你的身上，就像你的肢体！

马太福音 5:29-30 “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，就剜出来丢掉！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，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。若是右手叫你跌倒，就砍下来丢掉！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，不叫全身下入地狱。”

解释：这不是要我们自虐自残，肉体本身不是问题所在，罪都是从心里发出的（可 7:14-23）。真正要治死的，不是肉体，而是从里到外把各样的罪都除掉。这个比喻强调罪恶根深蒂固，就像身体的一部分一样，要用割肉一般的决心把它除掉。

类比：癌症。得过癌症的人都知道治疗过程有多痛苦，但没有人无故拒绝治疗的，因为你若不治死癌症，癌症就会治死你。罪也是一样。所以，要努力治死罪，不然罪就会治死你。如果不把罪治死，就会被罪治死。就算要下猛药，也不能留情。

- **“要弃绝这一切的事”**（8节）：第二个命令。上下文强调与过去的对比，信主前“在这些事中活着”。“弃绝”本意是脱下来，放在一边，就像脱去一件又脏又臭的衣服。

类比：想象一个乞丐，整天和其他乞丐混迹在垃圾堆里，衣服又脏又臭。有一天，一个高贵的王子说，我接你来住在我的皇宫里，你猜他进去后会怎么做？赶紧把一身臭衣服脱掉！你从前活在罪里，现在你的生命在基督里，赶紧把所有肮脏污秽的罪都脱掉！

- **“不要彼此说谎”**（9节）：第三个命令。似与8节的罪有联系，但原文将它单独列出来，作为新一句。为什么把说谎单独列出来呢？一方面，说谎的严重性（参箴6:16-19，耶和华恨恶的七件事，两件都是说谎）；另一方面，动词本意“虚假、不诚实”，可以指言语行为上一切的虚假，所以从广义上说，基督徒犯下任何明知不该犯的罪，都有说谎的性质，因为你言行不一，你说你是基督徒却做出与基督徒身份不相称的事。

治死罪的两个列表（5节下、8节下）

- **“淫乱、污秽、邪情、恶欲和贪婪，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”**（5节）：该列表以性道德方面的罪为例，把罪从外而内做了一个深刻的剖析。

“淫乱”：一切不符合神道德标准的性行为，即一夫一妻合法婚姻之外的一切性行为。治死淫乱的办法就是躲得远远的（帖前4:3；林前6:18；创39约瑟的榜样）。

“污秽”：指污秽的思想，就是淫念。光有外表的防护还不够，主耶稣明说思想上犯罪就等同于行为上犯罪（太5:28）。

“邪情、恶欲”：近义词，表达强烈的内心渴望，不达目的不罢休。欲望的层次比思想更深，它是驱动思想的动力（参雅1:15；撒下11大卫的例子）。

“贪婪”：原文由“更多”和“拥有”组成。贪婪就是不满足于所有的，总想要更多。知足很重要（腓4:11；提前6:8），不然就会因贪婪而生出各种欲望：贪婪钱财就会剽窃舞弊、贪婪面子就会虚伪装假、贪婪权利就会玩弄手段、贪婪享乐就会淫乱放荡。

“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”：贪婪什么就是把什么当成偶像来拜！一切罪的根源都是拜偶像。这些偶像有时本身是正当的愿望，比如一份好的工作、好的婚姻，但如果想要的程度强烈到非有不可，就是贪婪，就是拜偶像，取代了神在你心里该有的位置。

- **“恼恨、愤怒、恶毒、毁谤并口中污秽的言语”**（8节）：从内心开始，由内而外。

“**恼恨**”：一种充满力量的情感，是厌恶、憎恨的情感在里面积蓄、涌动，随时可能爆发出来。该词常用来描述“神的愤怒”（如第6节）。但神的愤怒是出于圣洁公义，人的恼恨则往往是出于各种罪恶私欲。

“**愤怒**”：怒气的猛然爆发，表现在态度、语言、行动上。这种爆发通常是短暂的，但破坏力是很大的，就像火山喷发。

“**恶毒**”：出于恶意，故意加害于人，包括各种形式的言语伤害。恶毒的口舌也是出自恶毒的心，“因为心里所充满的，口里就说出来”（太 12:34）。

“**毁谤**”：说坏话攻击人，经常是不属实的坏话，添油加醋夸大其词，目的是伤害他人的声誉形象。是背地里的破坏性言论，被毁谤的人通常到最后才知道发生了什么。

“**口中污秽的言语**”：更为直接的辱骂，当面讲出恶毒的言语，口无遮拦。耶稣说辱骂弟兄就相当于犯了杀人罪（太 5:22），因为他在心里已经把弟兄杀掉了。

治死罪的三个原因（6-7节、9节下-11节）

1. 因为神对罪的愤怒（6节）

- “**神的愤怒**”：要认识神的这个属性！当今世界，很多人对神的认识里是没有愤怒的。很多人认识的神只有爱，没有任何别的情感。然而，因着神的圣洁公义，圣经说——
诗篇 7:11 “神是公义的审判者，又是天天向恶人发怒的神。”
罗马书 2:5 “……为自己积蓄愤怒，以致神震怒，显他公义审判的日子来到。”
- “**悖逆之子**”：硬心不悔改的非信徒。神的愤怒不会临到真信徒，因为耶稣要“从天降临……救我们脱离将来愤怒”（帖前 1:10）。耶稣在十架上承受了神对我们罪的愤怒，满足了神公义的要求。那么，既然已经脱离愤怒，为什么还要做那些惹神愤怒的事呢？
哥林多后书 5:9 “我们立了志向，要得主的喜悦。”

2. 因为你对罪的经验（7节）

- “**当你们在这些事中活着的时候，也曾这样行过**”：想起你当年玩火的经历，看看你这一身伤疤，你是亲身体会过犯罪苦果的。怎么，好不容易被救出来，你又要跳进去？基督徒犯罪是极其愚蠢的，就像一个被火烧伤的人，转身又去玩火一样！
彼得前书 4:2-3 “你们存这样的心，从今以后就可以不从人的情欲，只从神的旨意在世度余下的光阴。因为往日随从外邦人的心意，行邪淫、恶欲、醉酒、荒宴、群饮并可恶拜偶像的事，时候已经够了。”

3. 因为你新人的身份（9节下-11节）

- “你们已经脱去旧人……穿上了新人”：换衣服的比喻，表明新的彻底替换掉旧的——不是在旧人上面缝缝补补，旧人坏到没办法补的；也不是把新人套在旧人上面，外表光鲜亮丽里面仍肮脏污秽——而是以旧换新，彻底换掉！

注意：“新人”、“旧人”指我们里面的本质，而不是外面的行为。

罗马书 6:6 “……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，使罪身灭绝……”

哥林多后书 5:17 “若有人在基督里，他就是新造的人……”

加拉太书 2:20 “……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……”

这些经文明确告诉我们，基督徒在真信主那一刻，生命本质就发生了一个彻底的蜕变！

注意：有些真理不是能明显感受到的。我们要以圣经解读生活经历，而不是反过来，以经历解释圣经。有人说信主是一个逐渐变化的过程，但圣经说你一信主，本质上就是新造的人了！当然，这个事实真正表现出来往往是需要时间的，但这是第 10 节“渐渐更新”的道理。从本质上来说，在神所知道的某个时间点，借着福音，借着圣灵的工作，他一瞬间就把你变成了新造的人。

- “旧人的行为”：脱去的不只有旧人的本质，还有旧人的行为！就是两个罪恶列表所说的那些事！如果我没有完全地脱去这些事，是不是说明我还没穿上新人，还是个旧人？当然不是！否则基督徒就不会犯罪，这里三个命令就是没有意义的废话了。怎么理解？

解释：你信主后所犯的罪，跟信主前犯罪的本质完全不同了，因为你里面的生命已经不同了。以前，你旧人的生命整个活在罪里，你追求的是罪中之乐，罪行是你生命本质自然而然的表达；而现在，你是背着你的本性犯罪，你是拖拽着你里面的新人去做新人根本不想做的事！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，你从前那种完全出于旧人本质的行为已被脱去了。新本性会促使你忧伤痛悔、认罪悔改，说明你已经不是旧人了。

所以：治死你的罪！信徒犯罪无异于自虐！你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了，为什么还要重操旧业，折磨你里面的新人呢？

- “渐渐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象”：旧人是“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”（弗 4:22），新人却是照基督的形象渐渐更新！有了新人的生命，就一定会活出不断成长成圣的生命。这是新人的标志性特征。
- “在此并不分希腊人、犹太人……”：基督形象不包括种族、宗教背景、语言、文化等外表属性，而是内部属灵形象，如圣洁、公义、真理、仁爱、良善、怜悯……

总结：因着神对罪的愤怒、因着你对罪的体验、因着你新人的身份，基督徒们，要治死你的罪！你若不治死它，它就会治死你。